

吴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吴发改审发〔2020〕166号

吴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盐池县省道309线银百高速大水坑出口至 省道201段公路工程两阶段初步设计的批复

盐池县发展和改革局：

你单位报来《关于审批〈盐池县省道309线银百高速大水坑出口至省道201段公路初步设计〉的请示》（盐发改交〔2020〕90号）（项目代码：2020-640323-54-01-002229）及相关附件收悉，我委组织有关部门及专家对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省道309线银百高速大水坑出口至省道201段公路两阶段初步设计》进行了审查，结合我委《关于省道309线银百高速大水坑出口至省道201段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吴发改审发〔2020〕109号）确定的建设规模和内容，根据专家审查意见及修改文本，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地点

项目位于盐池县大水坑镇境内，路线起点 K20+682 位于省道 309 线与银百高速公路大水坑互通出口交叉处，路线由西向东沿省道 309 线旧路布设，至 K24+781 省道 309 线与大水坑南环路交叉口处，由南向北跨越西气东输管道后，至 K26+169 处路线由西向东布设至 K27+229 处与大马线平面交叉，然后沿大马线原旧路由北向南至 K27+608 大马线与大水坑北环路交叉口处，路线沿北环路旧路布设，终点 K29+678 与省道 201 线平面交叉。

二、建设内容及技术标准

项目全长 8.996 公里，执行交通运输部颁布的《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公路路线设计规范》（JTGD 20-2017）、《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 D06-2015）、《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JTG D81-2017）中有关条款规定，按二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路基宽 10 米，行车道宽度 2×3.5 米，硬路肩宽 2×0.75 米，土路肩 2×0.75 米。新建路面结构采用 4 厘米细粒式沥青混凝土+6 厘米中粒式沥青混凝土+36 厘米水泥稳定碎石基层+20 厘米级配砂砾底基层，路面总厚度为 66 厘米；旧路路面结构采用 4 厘米细粒式沥青混凝土+6 厘米中粒式沥青混凝土+36~41 厘米水泥稳定碎石基层（含水泥稳定碎石调平层）+利用旧路，路面总厚度为 46~51 厘米，沥青混凝土路面。汽车荷载等级公路-I 级，地震动峰值加速度 0.15g，设计洪水频率：涵洞 1/50。

三、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5145.69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补助和你县自筹解决。

四、有关要求

(一)项目建设单位要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建设用地、安全生产、林评、环评等相关手续,手续不全,不得开工建设。

(二)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做好开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落实建设项目“四制”管理规定,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择施工队伍,严格按照批准的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组织建设,从严控制概算投资,严禁举债建设项目,增加地方政府隐性债务。

(三)项目单位如需对本项目批复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请按照《吴忠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和责任追究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时提出变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

(四)项目建成后,请按照《吴忠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和责任追究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时组织竣工验收。

批复项目依据的相关资料是《关于省道 309 线银百高速大水坑出口至省道 201 段公路等建设项目不举债承诺的函》(盐政函〔2020〕12 号)、《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640323202000032)及专家评审意见。

附件：省道 309 线银百高速大水坑出口至省道 201 段公路
工程概算表

吴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 7 月 2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委领导，存档。

吴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7 月 22 日印发

附件:

省道 309 线银百高速大水坑出口至省道 201 段
公路工程概算表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概算金额 (万元)
		省道 309 线银百高速大水坑出口至 省道 201 段公路
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	万元	3573.03
临时工程	万元	108.02
路基工程	万元	970.39
路面工程	万元	1769.55
桥梁涵洞工程	万元	17.77
交叉工程	万元	442.33
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	万元	104.52
专项费用	万元	160.45
第二部分 土地使用及拆迁补偿费	万元	946.79
第三部分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万元	380.84
第四部分 预备费	万元	245.03
概算总金额	万元	5145.69

